

**根據《貓狗條例》(第 167 章)第 3 條提出的議決案及《〈1997 年貓狗(修訂)條例〉(1997 年第 97 號)1999 年(生效日期)公告》  
小組委員會**

**1999 年 12 月 6 日會議**

1999 年 11 月 16 日會議席上，議員要求當局提供更多有關在香港的狗咬人事件及海外城市有關大型狗隻須在公眾地方戴上口套的規定的資料。這些資料載於下文，供議員考慮。

### **狗隻咬人事件統計數字**

2. 漁農處指出，在 1997/98 年度及 1998/99 年度內調查的狗咬人事件有 3 075 宗，其中 2 270 宗（即 74%）由有人飼養的狗隻引起[包括 1 662 宗（54%）涉及有人飼養及已領牌的狗隻及 608 宗（20%）涉及有人飼養但未領牌的狗隻]，而只有 805 宗（或 26%）由流浪或無已知畜養人的狗隻引起。至於涉及有人飼養及已領牌的狗隻的 1 662 宗事件中，1 167 宗（即 70%）涉及體重為 20 公斤或以上的大狗（格鬥狗隻除外），而 12 宗（即少於 1%）涉及格鬥狗隻。

3. 至於嚴重的狗咬人事件，漁農處在 1997/98 年度及 1998/99 年度內調查的狗咬人事件有 24 宗受害人需留院治理，其中有 14 宗（58%）在公眾地方發生。就所涉及的狗隻品種的平均體重計算，漁農處估計這 14 宗事件全部由大型狗隻引起，當中 11 宗（79%）涉及有人飼養的狗隻[7 隻（50%）已領有牌照；另外 4 隻（29%）則未有領牌]，而 3 宗（21%）則涉及無人飼養的狗隻。

4. 上述統計數字顯示，大部份的調查狗咬人事件涉及有人飼養的狗隻，而非流浪狗。而涉及領有牌照狗隻的調查事件中，大部份由體重 20 公斤或以上的大型狗隻引起。此外，上文第三段顯示較為嚴重的傷害，大部份是由大型狗隻引起的，所以當局認為有理據就「大型狗隻」類別實施管制措施，作為預防措施，有助保障市民免受狗咬。建議的措施不會損害動物福利。

## 海外城市有關須為大型狗隻戴上口套的規定

5. 漁農處回顧過澳洲、奧地利、愛爾蘭、內地、新西蘭、新加坡、英國和美國等地多個城市的法例。一般而言，不同城市對須為狗隻戴上口套的規定各有不同。在墨爾本，大型狗隻身處某些公共交通工具時須戴上口套。這與本港的情況相似，即公眾人士有時須與大型狗隻共同使用有限的空間。在悉尼，格鬥狗隻、危險狗隻及一種指定的大型狗隻品種須戴上口套。在新加坡和愛爾蘭，須戴上口套的規定適用於指定的大型狗隻品種，而在新西蘭、英國和美國科羅拉多州，有關規定則只適用於格鬥狗隻或已公布的危險狗隻。在其他地方(如深圳和維也納)的規定則較為嚴格，所有在公眾地方(指定範圍除外)的狗隻均須戴上口套。至於須以狗帶牽引的規定方面，悉尼和維也納規定所有在公眾地方(指定範圍除外)的狗隻，均須以狗帶牽引。有關的資料摘要載於附件。

6. 建議在本港須為狗隻戴上口套的管制措施，較深圳和維也納等地的規定溫和，亦不會損害動物福利。鑑於本港居住環境擠迫，當局認為建議有關配戴口套的規定合理，不過，我們樂意考慮各位議員有關這方面的任何建議。

經濟局／漁農處  
1999年12月3日

其他城市／國家有關在公眾地方的狗隻  
須以狗帶牽引並戴上口套的規定

地方	對格鬥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危險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指定狗隻品種實施的管制措施	其他管制措施
澳洲 墨爾本		已公布的危險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	格力狗必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	在火車上的大型狗隻必須戴上口套。所有狗隻都必須受到管束。
澳洲 悉尼	格鬥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所包括的狗隻品種與擬議的《危險狗隻規例》所載的相同)。	已公布的危險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	格力狗必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	所有在公眾地方的狗隻均須以狗帶牽引(指定範圍除外)。
奧地利 維也納				所有在公眾地方的狗隻均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指定範圍除外)。
愛爾蘭	比特鬥牛犍及日本土佐犬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指定狗隻品種的管束人年齡必須超過 16 歲。		十種其他指定狗隻品種(全部均為大型狗種)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指定狗隻品種的管束人年齡必須超過 16 歲。	

地方	對格鬥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危險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指定狗隻品種實施的管制措施	其他管制措施
內地 深圳				所有在公眾地方的狗隻均須戴上口套。
新西蘭		已公布的危險狗隻須戴上口套，並且受到管束。		
新加坡	格鬥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所包括的狗隻品種與擬議的《危險狗隻規例》所載的相近)。		六個大型狗隻品種(包括德國牧羊狗、洛威狗拿、杜泊文、及其他品種)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	
英國	格鬥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所包括的狗隻品種與擬議的《危險狗隻規例》所載的相同)。  狗隻須由 16 歲以上人士以狗帶牽引。			

地方	對格鬥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危險狗隻實施的管制措施	對指定狗隻品種實施的管制措施	其他管制措施
美國科羅拉多		<p>危險狗隻須以狗帶牽引及戴上口套。</p> <p>戴上口套的規定只會<sup>在</sup>狗隻<sup>咬</sup>第二次<sup>嚴重</sup>傷人<sup>之後</sup>才適用。</p>		